

# 安义县卫健委（本级）2023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3 年部门 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3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是主管全县卫生健康工作的县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全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主要疾病防治规划；负责统筹规划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组织完成省、市和县委、县政府下达的卫生健康各项目标任务。

（二）贯彻执行国家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制定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制定卫生应急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三）负责制定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传染病、重点职业病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职业病防治监督。

（四）负责组织拟订并实施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全县基层卫生健康、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落实基本公共卫生健康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五）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规划，负责制定医

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

（六）协调推进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七）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八）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建立完善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并指导实施。

（九）组织拟订卫生健康发展规划。拟订全县医学科研和医学教育发展规划，组织医药卫生科研攻关，组织推广医学科研成果的普及应用，组织管理医疗卫生技术准入。指导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组织办理卫生技术人员资格认定工作。

（十）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常态化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

（十一）贯彻党的中医政策，积极发展中医事业，开展中西医结合工作。负责指导全县中医医疗、教学、科研工作。

（十二）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负责全县人口信息建设工作；编报县级卫生健康事业经费和基本建设支出的预、决算；监管直属单位财务和国有资产。

（十三）负责全县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县级部门有关干部医疗管理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

生保障工作。

(十四) 拟订全县卫生健康行政许可、审批、审核、登记发证工作的规范性文件；组织、指导、协调全县卫生健康行政许可、审批、审核、登记发证的监督管理；承担职权范围内的行政许可、审批、审核、注册登记及有关证照的发放管理。

(十五) 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本部门、本系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十六) 承担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县计生协会和县老龄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七)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为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及安义县计划生育协会。

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人事股、科教股(信息中心)、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财务股、综合监督股、疾病预防控制股、医政医管股、人口监测家庭发展股。

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编制人数 18 人, 实有在职行政人数 12 人; 退休人员 35 人, 其中: 行政退休 34 人, 事业退休 1 人。

安义县计划生育协会编制人数 5 人, 实有在职人数 4 人。

## 第二部分：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204001]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61.8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8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61.86	卫生健康支出	521.22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24.96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13.00		
本年收入合计	574.86	本年支出合计	574.86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74.86	支出总计	574.86

### 部门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204001]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2	3	4	5	6	7	8	9
	合计	574.86		561.86	561.86									1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8		28.68	28.6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8		28.68	28.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68		28.68	28.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22		508.22	508.22								13.0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05.34		392.34	392.34								13.00	
2100101	行政运行	405.34		392.34	392.34								13.0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4.80		94.80	94.8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94.80		94.80	94.8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9		21.09	21.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9		21.09	21.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96		24.96	24.96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96		24.96	24.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6		24.96	24.96									

##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204001]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574.86	480.06	9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8	28.6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8	28.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68	28.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22	426.42	94.8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05.34	405.34	
2100101	行政运行	405.34	405.34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4.80		94.8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94.80		94.8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9	21.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9	21.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96	24.96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96	24.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6	24.96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04001]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561.86	一、本年支出	561.86	561.8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1.8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8	28.6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508.22	508.2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24.96	24.96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561.86	支出总计	561.86	561.86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204001]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561.86	467.06	9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8	28.6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8	28.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68	28.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8.22	413.42	94.8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92.34	392.34	
2100101	行政运行	392.34	392.34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4.80		94.8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94.80		94.8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9	21.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9	21.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96	24.96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96	24.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6	24.9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204001]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467.06	405.39	61.6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8.09	288.09	
30101	基本工资	70.44	70.44	
30102	津贴补贴	47.77	47.77	
30103	奖金	95.08	95.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68	28.6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8	8.6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41	12.4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96	24.9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8	0.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68		61.68
30201	办公费	8.00		8.00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0.63		0.63
30206	电费	6.00		6.00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30211	差旅费	6.00		6.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00		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05		9.0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8.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29	117.29	
30302	退休费	116.78	116.7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1	0.51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 [204001]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204001	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9.00		9.0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204001]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204001]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4.8	
	其中：财政拨款	94.8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1、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2、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11所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84所
	质量指标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6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2023年12月31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队伍稳定	保持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 第三部分：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入情况

2023 年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收入预算总额为 574.86 万元，较上年增长 5.88%，主要原因是：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人员经费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61.86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97.74%，较上年增长 5.42%；其他收入 13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2.26%。

######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支出预算总额为 574.86 万元，较上年增长 5.88%，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人员经费增加。其中：

按资金性质划分：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经费拨款）561.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8.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收入资金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资金 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80.06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83.51%，较上年增长 7.12%；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88.0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1.6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29 万元、资本性支出 13 万元。项目支出 94.8 万

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16.49%，与上年持平；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94.8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8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4.99%；卫生健康支出 521.22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90.67%；住房保障支出 24.96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4.34%。

###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61.86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97.74%，较上年增长 5.42%；具体支出情况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8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5.1%；卫生健康支出 508.22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90.45%；住房保障支出 24.96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4.45%。

###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 年单位机关运行费预算 61.6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1.5 万元，下降 15.71 %。

###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预算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 万元，其中：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 辆，执法执勤用车0 辆，救护车0 辆。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 辆，无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九）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项目情况说明（本级）

1) 项目概述：在全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2) 立项依据：①《安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义县扩大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方案的通知》（安府办发〔2011〕21 号）。

②《安义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安府发〔2012〕10 号）。

3) 实施主体：安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建立严格规范的专项资金管理，确保专项资金发挥效益，实施绩效考核，对基药制度实施情况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分配补助资金。资金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5) 实施周期：2023 年 1-12 月

6) 年度预算安排：94.8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数量指标：①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11 所；②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行政村≥

84 所。

质量指标：①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geq 100\%$ ；②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geq 60\%$ 。

时效指标：2023-01-01-2023-12-31

成本指标：成本控制率 $\leq 100\%$ 。

经济效益：乡村医生队伍保持稳定。

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 $\geq 95\%$ 。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预算“三公”经费支出为 9 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预算支出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人员。

（二）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为 9 万元，与上年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了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下降，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指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历年滚存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行政运行：反映本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反映本部门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四）综合医院：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级医院的支出。

（五）中医（民族）医院：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中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民族医院的支出。

（六）其他公立医院支出：反映本部门其他用于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七）乡镇卫生院：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八）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反映本部门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九）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十）卫生监督机构：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十一）妇幼保健机构：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十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反映本部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十三）重大公共卫生专项：反映本部门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十四）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反映本部门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十五）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本部门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十六）中医（民族医）药专项：反映本部门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支出。

（十七）其他中医药支出：反映本部门其他中医药支出。

（十八）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反映本部门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九）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反映本部门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

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